

党政领导抓环保

保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任重道远。要始终把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全州各族人民福祉、关系全州可持续发展的长远大计来抓,统筹

安排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保护,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碧水青山”,努力把文山建设成为天蓝、地绿、山青、水净,人与自然和谐共融的美丽家园。

着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实现新突破。深入实施“七彩云南文山保护行动”和“森林文山”建设,严格保护和科学利用土

地、矿产、水、生物等资源,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大力推进石漠化综合治理,扎实抓好节能减排,努力营造生态文明建设良好氛围。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委书记纳杰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州长黄文武

攻坚克难打硬仗 突出重点求实效

文山实现污染减排新突破

◆本报记者蒋朝晖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人民群众对环境质量要求的日益提高,地处云南省东南部的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文山州”)在财力十分有限的情况下,坚持不懈推进污染减排,对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发挥了十分关键的作用。

记者日前在文山州采访时发现,今年以来,文山州采取多种措施,攻坚克难打好污染减排硬仗,突出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抓落实、求实效,千方百计确保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实现新的突破。

签订目标责任书,实行“一岗双责”

文山州因工业领域起步相对较晚,工业化处于较低水平,污染减排项目挖掘潜力小、减排空间十分有限。进入“十二五”以来,国家新增了氨氮和氮氧化物两项污染减排考核指标,使文山州污染减排工作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任务更加艰巨。

今年4月,文山州政府召开常务会议,专题听取全省污染减排工作会议精神,文山州州长黄文武对确保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目标的按期完成提出了明确要求。

据文山州环保局局长邹春明介绍,为强化污染物总量减排、推进污染防治,州政府制定印发了《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十二五”全州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的通知》和《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州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的通知》。

在2013年文山州污染减排工作会议上,州政府明确提出,实行环境保护“一岗双责”,将污染减排指标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和年度考核体系。

文山州政府在明确环保、住建、发改、工信、交警、农业等部门的具体职责分工同时,对2013年省政府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目标进行分解落实,与各县(市)政府签订了《2013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责任书》。

在这次会议上,文山州副州长李国沛强调,对完不成年度减排任务而影响全州工作大局的县(市)和单位,要实行严厉的问责和区域限批、行业限批。对不能按期完成年度减排目标任务的县(市)政府,要实行严格的限批政策。

随后,文山州环保局下发了《关于印发2013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省级重点项目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各县(市)政府及各相关部门在落实主要污



图为文山州州委书记纳杰(左)在州环保局局长邹春明(右)的陪同下调研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情况。柏江摄

染物总量减排工作中的职责。

与此同时,文山州加大了对污染减排工作的督察力度。州政府在每年开展两次专项督察的基础上,每季度对各县(市)政府和相关部门进行一次情况通报。州环保局每月对各县(市)环保局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一次通报,及时提出预警预报。对督察中发现的问题,州政府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加大城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力度

文山州经济欠发达,部分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一直欠账较多。尤其是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面临诸多问题,农业源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水泥行业脱硝工程和制糖行业废水治理设施建设等严重滞后,给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减排工作带来了巨大压力。

据了解,因文山州、县(市)财政困难无力全额投入,全州城镇污水处理厂普遍存在管网不配套、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偏低等问题,严重制约了化学需氧量减排任务的完成。同时,由于缺乏专业管理人员,一些县城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水平较差,导致不能长期稳定正常运行。

为破解这一重点难点问题,文山州政府提出,要不断加大城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力度,完善污水收集系统,提高污水处理厂的进水量和进水污染物浓度,确保运行负荷率不低于设计能力的75%。加强对污水处理厂运营的监管和指导,确保已建成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同时,要求各县(市)政府创新思路,以市场化方法盘活污染处理特许经营权,吸引有实力的环保企业采用BOT、TOT等方式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污水处理厂,确保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稳定运行。

文山在加强日常监管的基础上,州环保局局长和分管副局长带领业务科室

人员主动深入各县(市)政府和相关企业,针对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和明确具体的工作要求。

据了解,文山州不断加大制糖企业废水治理力度,实施甘蔗制糖企业低浓度废水综合治理,实施工业废气脱硝治理工程,大力推进水泥脱硝工程和制糖企业废水深度治理设施建设。

文山州政府要求,纳入云南省级重点减排项目的5家企业,必须按要求尽快启动建设,确保如期建成投运。此外,还进一步加大了机动车强制报废规定执行力度,逐步推广推行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狠抓农业源污染减排,重点推进纳入责任书考核的48个畜禽养殖重点减排项目。

目前,文山州10个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削减项目、57个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削减项目已取得积极进展。一些落后产能企业已经关闭,项目设备已经拆除。部分水泥生产企业烟气脱硝工程已建成投运,一些水泥生产企业正在加紧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各县(市)污水处理厂建设提速,已建成投运项目运行管理更加规范。畜禽养殖雨污分流+干清粪+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正在建设,多个项目已经建成投运。

企业主动参与,减排实效明显增强

近年来,文山州的污染减排工作无论在结构减排、工程减排还是管理减排上,都得到了企业的积极支持。

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建公司”)是文山州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公司现有一条2000t/d(一期)和一条4000t/d(二期)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年产水泥300万吨,一直是名副其实的排污大户,也是文山州推进污染减排的主要对象。

兴建公司生产技术处副处长韦建坤告诉记者,虽然这几年水泥行业很不景气,但公司非常重视节能减排,把其作为降本增效、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据了解,兴建公司综合利用水泥生产线排放的废热资源,投资建设了一座12MW纯低温余热发电站。发电站自2012年4月建成投运以来,发电量约占公司全年生产用电量的1/3。通过回收高温烟气的热量变废为宝,降低生产成本,排烟温度和粉尘浓度,既节约了能源,还有效减少了对环境的温室效应。

韦建坤说,公司于2011年引进了低氮燃烧技术对2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进行改造,有效降低了二氧化碳及氮氧化物的排放量。

目前,公司投资883万余元实施的4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已经建成投运,设施运行稳定达标。2000t/d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烟气脱硝项目正在紧锣密鼓地推进,预计2014年6月30日前建成投运。

砚山县鑫农畜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农公司”)是云南省最大的蛋鸡标准化养殖企业,其在治污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

鑫农公司董事长施学冠告诉记者,在资金十分有限的情况下,公司先后投入3566万元建设养殖场环保设施。项目建成投运后,可实现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零排放,最大限度减少对养殖场周围土地、水源、空气的污染,减少畜禽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同时,养殖场所有生产废弃物全部实现资源化利用,可年产有机肥5万吨、净化灌装沼气(液化气)192吨、二氧化碳288吨、净化清洁水27万吨,实现产品年销售收入3000余万元。

记者在存栏蛋鸡仅两万只的文山市兴达蛋鸡养殖场看到,养殖场已经按照相关环保要求,建成了雨污分流管网、粪便堆放场和存储池、污水池。同时,养殖场实行干清粪,畜禽粪便清除后出售给有机肥厂生产有机肥。

据文山市农业局兽医科科长金天平介绍,目前,文山市有养殖猪、牛、鸡等畜禽规模化养殖户80多户,虽然规模都不大,但这些养殖户都能按环保、农业部门的要求建设相关污染治理设施,整个工作正在积极推进。

文山州环保局局长邹春明说,只有企业与政府团结一心攻坚克难,打赢污染减排这场硬仗才算真正有了保障。正是由于企业的主动参与,全州污染减排工作的成效明显增强,区域环境质量得到逐步改善。

为保护环境的村规民约,建立了管理制度,并将每年的农历六月初六确定为环保日(当地壮族的传统节日),群众的环境意识不断增强。顺甸河河道脏、乱、差现象得到了明显的改观。

为防止暮底河上游乡镇卫生院、村医疗点的医疗废物污染,文山州环保局对涉及的医疗单位进行专项检查,督促其规范处置医疗废物。

在2013年完成暮底河水库上游喜古乡范围内顺甸河所有村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基础上,文山州、市环保部门将进一步加大规划力度,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投入,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向上游延伸。

同时,文山市从终端防治的角度考虑,计划投资1969万元,在顺甸河进入暮底河水库入库口前端建设大型人工湿地,进一步净化入库污染物。目前,文山市环保局已完成了建设大型人工湿地实施方案的编制。

蒋朝晖 李文荣

贯彻落实“两高”司法解释

约谈8家限期整改企业

本报讯 文山州环保局积极组织学习《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相关内容,结合实际认真分析当前全州环境污染隐患,促进现有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为认真贯彻落实好《解释》,文山州环保局制定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实施意见》及《关于开展全州工矿企业私设暗管违法排污专项检查的通知》。

州环保局着力让全州环境执法人员充分认识《解释》是加强环境监督管理、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杀手锏”,是环境执法的“高压线”,只有在环境执法中更加作为,更加履行职责,才能确保环境安全。

在全州环保重点工作推进会上,文

山州环保局举办了学习《解释》专题讲座,组织全州环境执法人员对环境案件办理过程中如何开展违法事实认定、调查取证、适用法律条款等问题进行了系统学习,使环境执法人员能把现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解释》充分结合起来进行运用。同时,努力营造遵纪守法良好氛围,由环境监察等机构组成宣讲小组,深入企业宣讲100余次。

在此基础上,文山州环保局认真梳理全州存在的环境污染隐患,对接近《解释》条款规定、尚未造成污染损害、被环保部门责令限期整改的8家企业负责人进行了约谈,对企业整改态度不积极、整改进度缓慢等问题进行了批评教育。相关企业负责人表示,将加快整改进度,确保环境问题在规定的时限内整改到位。

蒋朝晖 李文荣

出台权力公开运行规定

公开审批、处罚办理流程,承诺限时办结

本报讯 《文山州环境保护局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日前正式出台施行。《规定》公开了相关环保审批和行政处罚办理流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流程,明确了具体责任科室及责任人,对审批事项作出了限时办结承诺。

《规定》明确了文山州环境保护局依法履行职权目录,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排污许可证核发、年检,危险废物经营及转移审批,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审批,核辐射利用技术审批,环境保护行政处罚,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排污费征收监管等9个方面。

《规定》明确了在开展这9个方面工作时依法行使权力的法律依据、权限和审批(申报)条件、办理流程及依法行使权力的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明确了执法人员的执法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同时,对所有审批事项作出了限时

办结承诺。如承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天、报告表15天、登记表10天(法定时限分别为60天、30天、15天)办结。

《规定》强调,对因工作疏忽造成决策延误或者决策失误给相对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依规、依纪追究责任。对违反本规定情节严重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纪、依规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为便于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文山州环境保护局还精心制作了10幅行使各项权力流程图,随《规定》一并在文山州环境保护局网站予以公开。同时,还公开了投诉电话号码。

文山州环境保护局局长邹春明说,《规定》的出台施行,将促使执法人员在执法活动中更加严格按照程序办事,促使环境执法工作逐步实现程序化、规范化,确保依法行政工作效能得到提高。

蒋朝晖 李文荣

开展专项行动 整合矿产资源

促进矿山生态环境改善

本报讯 今年以来,文山州全面开展矿山环境综合整治,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有效促进了矿山生态环境的改善。

今年,文山州开展了“整顿矿业秩序、整合矿产资源、提高矿业科学发展水平”专项行动。州委、州政府下发的《关于开展整顿矿业秩序整合矿产资源提高矿业科学发展水平专项行动的通知》明确提出,到2013年底,全面完成矿业秩序整顿任务,使无证勘查和开采、乱采滥挖、浪费破坏矿产资源等违法行为得到全面遏制。

同时,推出了坚决关闭破坏环境、污染严重的矿山企业的具体措施。文山州委书记纳杰到州环保局调研时强调,要严格执行环境法律、法规,切实加强环境监管,关停一批规模小、污染隐患大的采选企业。

按照州委、政府的统一部署和具体要求,文山州环保局成立了领导小组,认真开展摸底调查,制定了《文山州矿业“两整顿一提高”环保专项行动方案》,突出重点,狠抓落实,从4个方面全力推进矿山环境综合整治。

一是围绕矿区区水环境污染开展整治。对建设规模小、起点低、环保投入不足、选矿废水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以及排放水污染物超过国家或地方规定排放标准的,责令限期治理,在规定的时限内不能完成治理任务的,将依法进

行关闭。二是围绕矿区废渣乱排、乱放问题开展整治。对采矿区排渣(土)场未按照要求建设和废土石简单顺沟而堆、弃渣顺坡沿河倾倒等问题严肃处理,对存在的问题限期治理,对逾期未完成治理任务的企业,责令停业、关闭,改善矿区生态环境质量。

三是围绕环保手续不齐全违法行为开展整治。对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矿山企业一律责令停止建设,限期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对违反环保“三同时”制度,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正式投入生产、使用的企业,责令停止生产、使用,并限期依法办理相关手续。造成环境污染的,依法进行关闭。

四是围绕环境污染隐患突出的重点矿业企业开展整治。对环境污染隐患突出、未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的企业,不履行环保治理措施,生产废水、废气、废渣直接向外排放或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废水“跑、冒、滴、漏”现象的企业,以及明知故犯、屡查屡犯、群众反复投诉的企业,一律依法依规进行限期治理,逾期未完成治理任务的,依法进行关闭。

目前,在文山州各级政府和环保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州矿山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

蒋朝晖 李文荣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覆盖村寨

污染物削减率达60%以上,确保水库水质稳定达标

本报讯 文山州积极推进中心城区饮用水水源地—暮底河水库上游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确保暮底河水库水质持续稳定达标。

暮底河水库总库容5784.9万立方米,兴利库容4572.14万立方米,每年可向文山州城区近30万人口供水1643万立方米。为确保暮底河水库水质持续稳定达标,文山州、市环保部门从2011年开始,规划在暮底河上游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得到了州、市党委、政府和政协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2012年,文山州、市环保部门争取上级资金220万元,文山州财政配套资金214.4万元,在文山市喜古乡组

织完成了暮底河水库上游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项目。

项目主要对进入暮底河水库主要河流顺甸河边的戈革大寨、小寨、顺大寨、五家寨4个村寨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实施了污水收集工程、人畜粪便处置工程、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等,达到了年削减化学需氧量近150吨和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中悬浮物、氨氮、总磷指标削减60%以上的预期目标。

这一项目对有效遏制暮底河水库上游污染进入水库产生了积极的作用,收到了良好的示范效应。

在总结示范项目实践经验的基础上,2013年,文山州、市环保部门争取到上级项目资金400万元、市财政配套资

金290万元,启动实施了喜古乡打铁寨、烂泥寨、以勒冲、顺小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到2013年底,文山州、市环保部门实施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将全面覆盖暮底河水库上游喜古乡范围内的顺甸河所有村寨。

在这些村寨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人畜粪便得到有效处理的基础上,每年通过顺甸河进入暮底河水库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等几项主要污染物削减率将达到60%以上,对确保暮底河水库水体水质稳定达标将起到重要作用。

近年来,喜古乡政府以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为契机,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指导帮助各村寨制定完善



图为文山州环保局工作人员向市民发放环保宣传资料。